

今注本二十四史

三國志

楊耀坤 揭克倫 校注

四川出版集團 巴蜀書社

三

魏書「三」

今注本二十四史

三國志

三

魏書
〔三〕

晉陳壽撰 宋裴松之注

楊耀坤 揭克倫 校注

四川出版集團 巴蜀書社

三國志 卷七

魏書七

呂布（張邈）臧洪傳第七^[1]

呂布字奉先，五原郡九原人也。^[2]以驍武給并州。^[3]刺史丁原爲騎都尉，^[4]屯河內，^[5]以布爲主簿，^[6]大見親待。靈帝崩，原將兵詣洛陽。^{〔一〕}與何進謀誅諸黃門，^[7]拜執金吾。^[8]進敗，董卓入京都，將爲亂，欲殺原，并其兵衆。卓以布見信于原，誘布令殺原。布斬原首詣卓，卓以布爲騎都尉，甚愛信之，誓爲父子。

〔一〕《英雄記》曰：原字建陽。本出自寒家，爲人麤略，有武勇，善騎射。爲南縣吏，^[9]受使不辭難，有警急，追寇虜，輒在其前。裁知書，少有吏用。

〔1〕呂布臧洪傳：百衲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作“呂布張邈臧洪傳”，殿本亦標有“張邈”。錢大昭《辨疑》謂《後漢書》張邈事即附在《呂布傳》中，故張邈之前，叙呂布事未完；張邈之後，又仍叙呂布事；並且傳末之贊祇言呂布不言張邈，大略與本書同。蓋《後漢書》沿襲《三國志》之舊，標題不應列張邈。校點本蓋據此

說刪“張邈”二字。今從之。

[2] 五原：郡名。治所九原縣，在今內蒙古包頭市西北。

[3] 并州：刺史治所晉陽縣，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古城營西古城。

[4] 爲：指兼任。騎都尉：官名。屬光祿勳，秩比二千石，掌羽林騎兵。

[5] 河內：郡名。治所懷縣，在今河南武陟縣西南。

[6] 主簿：官名。漢代中央及州郡官府皆置此官，以典領文書，辦理事務。

[7] 黃門：宦官。

[8] 執金吾：官名。秩中二千石，掌宮外及京都警衛，皇帝出行，則充護衛及儀仗。

[9] 南縣：盧弼《集解》云：“‘南’字上下疑有脫文，兩漢地志無南縣。”

布便弓馬，膂力過人，號爲飛將。稍遷至中郎將，^[1]封都亭侯。^[2]卓自以遇人無禮，恐人謀己，行止常以布自衛。然卓性剛而褊，忿不思難，嘗小失意，拔手戟擲布。^[3]布拳捷避之，^{〔一〕}^[4]爲卓顧謝，卓意亦解。由是陰怨卓。卓常使布守中閤，^[5]布與卓侍婢私通，恐事發覺，心不自安。

〔一〕《詩》曰：^[6]“無拳無勇，職爲亂階。”注：“拳，力也。”

[1] 中郎將：官名。東漢統兵將領之一，位次將軍，秩比二千石。

[2] 都亭侯：爵名。位在鄉侯下，食祿於都亭。都亭，城郭附

近之亭。

[3] 手戟：單手握持的短柄戟。胡三省云：“手戟，小戟便於擊刺者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〇漢獻帝初平三年注）

[4] 拳捷：胡三省云：“勇力爲拳，迅疾爲捷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〇漢獻帝初平三年注）

[5] 中閤：內室。

[6] 詩：此《詩》指《詩·小雅·巧言》。

先是，司徒王允以布州里壯健，^[1]厚接納之。後布詣允，陳卓幾見殺狀。時允與僕射士孫瑞密謀誅卓，^[2]是以告布使爲內應。布曰：“奈如父子何！”允曰：“君自姓呂，本非骨肉。今憂死不暇，何謂父子？”布遂許之，手刃刺卓。語在《卓傳》。允以布爲（奮威）〔奮武〕將軍，^[3]假節，^[4]儀比三司，^[5]進封溫侯，^[6]共秉朝政。布自殺卓後，畏惡涼州人，^[7]涼州人皆怨。由是李傕等遂相結還攻長安城。^{〔一〕}布不能拒，傕等遂入長安。^[8]卓死後六旬，布亦敗。^{〔二〕}將數百騎出武關，^[9]欲詣袁術。

〔一〕《英雄記》曰：郭汜在城北。布開城門，將兵就汜，言“且卻兵，但身決勝負”。汜、布乃獨共對戰，布以矛刺中汜，汜後騎遂前救汜，汜、布遂各兩罷。

〔二〕臣松之案《英雄記》（曰）諸書，^[10]布以四月二十三日殺卓，六月一日敗走，時又無閏，不及六旬。

[1] 司徒：官名。東漢時，與太尉、司空並爲三公，共同行使宰相職能，位次太尉。本職掌民政。王允：字子師，太原祁縣

(今山西祁縣東南)人。《後漢書》卷六六有傳。州里：鄉里，同鄉。此同鄉指王允、呂布皆并州人。

[2] 僕射(yè)：官名。此指尚書僕射。東漢爲尚書臺次官，秩六百石，職權重，若公爲之，增秩至二千石。職掌拆閱封緘章奏文書，參議政事，諫諍駁議，監察百官。令不在，則代理其職。漢獻帝建安四年分置左右。士孫瑞：見本書《董卓傳》注引《三輔決錄》。

[3] 奮武將軍：各本皆作“奮威將軍”。潘眉《考證》謂“奮威”當作“奮武”，《宋書·百官志》謂奮武將軍漢末呂布爲之。校點本即據《宋書·百官志》改。今從之。

[4] 假節：漢末三國時期，皇帝賜予臣下的一種權力。至晉代，此種權力明確爲因軍事可殺犯軍令者。

[5] 儀比三司：即儀同三司。指未任三公而享受三公的禮儀待遇。

[6] 溫：縣名。治所在今河南溫縣西南。

[7] 涼州：漢靈帝中平後，迄於建安末，涼州刺史治所冀縣，在今甘肅甘谷縣東。(本王先謙《續漢書·郡國志集解》引馬輿龍說)

[8] 催：百衲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“催”上有“李”字。殿本、校點本無“李”字。今從殿本等。

[9] 武關：關隘名。在今陝西商州市西南丹江北岸。

[10] 英雄記：各本皆作“英雄記曰”。盧弼《集解》謂“曰”字疑衍。按，盧說是，《英雄記》下之言，乃裴松之的按語，非《英雄記》之說。今從盧說刪“曰”字。

布自以殺卓爲術報讎，欲以德之。術惡其反覆，拒而不受。^[1]北詣袁紹，^[2]紹與布擊張燕于常山。^[3]燕精兵萬餘，騎數千。布有良馬曰赤兔。^{〔一〕}常與其親近

成廉、魏越等陷鋒突陣，^[4]遂破燕軍。而求益兵衆，將士鈔掠，紹患忌之。布覺其意，從紹求去。紹恐還爲己害，遣壯士夜掩殺布，不獲。事露，布走河內，^[二]與張楊合。^[5]紹令衆追之，皆畏布，莫敢逼近者。^[三]^[6]

〔一〕《曹瞞傳》曰：時人語曰：^[7]“人中有呂布，馬中有赤兔。”

〔二〕《英雄記》曰：布自以有功于袁氏，輕傲紹下諸將，以爲擅相署置，^[8]不足貴也。布求還洛，^[9]紹假布領司隸校尉。^[10]外言當遣，內欲殺布。^[11]明日當發，紹遣甲士三十人，辭以送布。布使止于帳側，僞使人于帳中鼓箏。^[12]紹兵卧，布無何出帳去，而兵不覺。夜半兵起，亂斫布牀被，謂爲已死。明旦，^[13]紹訊問，知布尚在，乃閉城門。布遂引去。

〔三〕《英雄記》曰：楊及部曲諸將，皆受催、汜購募，共圖布。布聞之，謂楊曰：“布，卿州里也。^[14]卿殺布，於卿弱。不如賣布，可極得汜、催爵寵。”楊於是外許汜、催，內實保護布。汜、催患之，更下大封詔書，以布爲潁川太守。^[15]

〔1〕拒而不受：《後漢書》卷七五《呂布傳》却云：“（呂布）以卓頭繫馬鞍，走出武關，奔南陽。袁術待之甚厚。”

〔2〕北詣袁紹：沈家本《瑣言》謂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載，呂布離袁術後，先投張楊然後投袁紹。與此所載不同。

〔3〕常山：王國名。治所元氏縣，在今河北元氏縣西北。

〔4〕陣：校點本作“陳”，百衲本、殿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均作“陣”。今從百衲本等。

〔5〕與張楊合：按，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所載，此爲呂布第二次投張楊。而《後漢書》又謂呂布第一次投張楊後，張楊及其部將皆有意謀害呂布，呂布遂投袁紹。此次呂布離袁紹後，又投張楊於

事理不合。本書所述較合情理。（參盧弼《集解》引黃山說）

[6] 莫敢逼近者：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於此句下謂呂布“道經陳留，太守張邈遣使迎之，相待甚厚，臨別把臂言誓”，然後下云“邈字孟卓，東平人”等等。從《呂布傳》附叙張邈之事言，《後漢書》如此敘述較合邏輯，本書所述顯得生硬脫節。

[7] 時人語曰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事類賦》卷二一引作“時人爲之語曰”，《通志》亦有“爲之”二字。

[8] 擅相署置：指袁紹部下諸將之官職，未經朝廷任命。

[9] 洛：洛陽。

[10] 假：指官吏未授正式官銜，暫且代行職權。領：兼任官職稱領。司隸校尉：官名。秩比二千石，掌糾察京師百官違法者；並治所轄各郡，相當於地州刺史。

[11] 殺布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太平御覽》卷五七六、卷六九九引“布”字作“之”。按《御覽》卷五七六所引《英雄記》不獨“布”字作“之”，其他辭句異者甚多；又《御覽》卷六九九所引，題曰《魏志》。

[12] 箏：古樂器名。爲弦樂器，似瑟，十三弦。《急就篇》三注：“箏，亦小瑟類也，本十二弦，今則十三。”

[13] 明旦：殿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、校點本作“明日”，百衲本作“明旦”。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太平御覽》卷六九九引“日”字作“旦”。今從百衲本。

[14] 州里：潘眉《考證》：“布五原人，張楊雲中人。五原、雲中皆并州郡。”

[15] 潁川：郡名。治所陽翟縣，在今河南禹州市。

張邈字孟卓，東平壽張人也。^[1]少以俠聞，振窮救急，傾家無愛，士多歸之。太祖、袁紹皆與邈友。辟公府，以高第拜騎都尉，^[2]遷陳留太守。^[3]董卓之亂，

太祖與邈首舉義兵。^[4]汴水之戰，^[5]邈遣衛茲將兵隨太祖。袁紹既爲盟主，有驕矜色，邈正議責紹。紹使太祖殺邈，^[6]太祖不聽，責紹曰：“孟卓，親友也，是非當容之。今天下未定，不宜自相危也。”邈知之，益德太祖。太祖之征陶謙，敕家曰：“我若不還，往依孟卓。”後還，見邈，垂泣相對。其親如此。

呂布之捨袁紹從張楊也，過邈臨別，把手共誓。紹聞之，大恨。邈畏太祖終爲紹擊己也，心不自安。興平元年，^[7]太祖復征謙，邈弟超，與太祖將陳宮、從事中郎許汜、王楷共謀叛太祖。^[8]宮說邈曰：“今雄傑並起，天下分崩，君以千里之衆，^[9]當四戰之地，^[10]撫劍顧眄，亦足以爲人豪，而反制于人，不以鄙乎！今州軍東征，^[11]其處空虛，呂布壯士，善戰無前，若權迎之，^[12]共牧兗州，^[13]觀天下形勢，俟時事之變通，此亦縱橫之一時也。”邈從之。太祖初使宮將兵留屯東郡，^[14]遂以其衆東迎布爲兗州牧，據濮陽。郡縣皆應，唯鄆城、東阿、范爲太祖守。^[15]太祖引軍還，與布戰於濮陽，太祖軍不利，相持百餘日。是時歲旱、蟲蝗、少穀，百姓相食，布東屯山陽。^[16]二年間，太祖乃盡復收諸城，擊破布于鉅野。^[17]布東奔劉備。^{〔一〕}邈從布，留超將家屬屯雍丘。^[18]太祖攻圍數月，屠之，斬超及其家。^[19]邈詣袁術請救，未至，自爲其兵所殺。^{〔二〕}

〔一〕《英雄記》曰：布見備，甚敬之，謂備曰：“我與卿同邊地人也。”^[20]布見關東起兵，欲誅董卓。布殺卓東出，關東諸將無安布者，皆欲殺布耳。”請備于帳中坐婦牀上，令婦向拜，酌酒飲

食，名備爲弟。備見布語言無常，外然之而內不說。^[21]

〔二〕《獻帝春秋》曰：袁術議稱尊號，邈謂術曰：“漢據火德，^[22]絕而復揚，^[23]德澤豐流，誕生明公。公居軸處中，入則享于上席，出則爲衆目之所屬，華、霍不能增其高，^[24]淵泉不能同其量，可謂巍巍蕩蕩，無與爲貳。何爲捨此而欲稱制？^[25]恐福不盈眚，禍將溢世。莊周之稱郊祭犧牛，^[26]養飼經年，衣以文繡，宰執驚刀，^[27]以入廟門，當此之時，求爲孤犢不可得也！”^[28]

按《本傳》，邈詣術，未至而死。而此云諫稱尊號，未詳孰是。

〔1〕東平：王國名。治所無鹽縣，在今山東東平縣東。壽張：縣名。治所在今山東東平縣西南。

〔2〕高第：官吏考課成績爲第一，稱高第。《後漢書》卷一五《鄧晨傳》：“晨好樂郡職，由是復拜爲中山太守，吏民稱之，常爲冀州高第。”李賢注：“中山屬冀州，於冀州所部課常爲第一也。”

〔3〕陳留：郡名。治所陳留縣，在今河南開封市東南。

〔4〕太祖：百衲本作“太守”，殿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、校點本皆作“太祖”。今從殿本等。

〔5〕汴水：即今河南滎陽市西索河。汴水之戰，指曹操與董卓將徐榮在汴水作戰，曹操失敗。（見本書《武帝紀》初平元年二月）

〔6〕紹使太祖殺邈：盧弼《集解》謂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作“紹既怨邈，且聞與布厚，乃令曹操殺邈”。按《通鑑》卷六一《漢紀》獻帝興平元年作“邈正議責紹。紹怒，使操殺之，操不聽”。則“紹”下當有“怒”字或“怨”字。

〔7〕興平：漢獻帝劉協年號（194—195）。

〔8〕從事中郎：官名。東漢三公府及將軍府均置從事中郎，秩六百石。職參謀議，位在長史、司馬下。

〔9〕君以千里之衆：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作“君擁十萬之衆”。

[10] 四戰之地：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李賢注：“陳留地平，四面受敵，故謂之四戰之地也。”

[11] 州軍：指曹操之兗州軍。東征：指曹操征徐州陶謙，因徐州在兗州之東。

[12] 若權迎之：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無“若權”二字。

[13] 牧：百衲本作“收”，殿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、校點本作“牧”，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作“據”。今從殿本等。

[14] 東郡：郡名。治所濮陽縣，在今河南濮陽縣西南。

[15] 鄆城：縣名。治所在今山東鄆城縣北。東阿：縣名。治所在今山東陽穀縣東北。范：縣名。治所在今山東梁山縣西北范城。

[16] 山陽：郡名。治所昌邑縣，在今山東金鄉縣西北。

[17] 鉅野：縣名。治所在今山東鉅野縣東北。

[18] 雍丘：縣名。治所在今河南杞縣。

[19] 斬超：錢大昭《辨疑》：“《武帝紀》云‘雍丘潰，超自殺’，則超非爲魏武所斬也。”

[20] 邊地人：胡三省云：“布五原人，備涿郡人。五原、涿郡皆邊地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一漢獻帝興平二年注）

[21] 說（yuè）：盧弼《集解》本作“悅”，百衲本、殿本、校點本作“說”。按，二字通，今從百衲本等。

[22] 火德：秦漢間方士以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五行相生相剋之理來附會王朝之命運，稱爲五德。漢人以爲漢爲火德。《漢書·律曆志下》云：“漢高祖皇帝，著《紀》，伐秦繼周。木生火，故爲火德。天下號曰漢。”

[23] 絕而復揚：指西漢被新莽取代，漢光武帝劉秀又恢復漢王朝。

[24] 華、霍：皆山名。華山與霍山，爲五岳之二。《爾雅·釋山》：“泰山爲東岳，華山爲西岳，霍山爲南岳，恒山爲北岳，嵩山中岳。”華山即今陝西華陰市南華山。霍山一名衡山，即今安徽霍

山縣南天柱山。

[25] 稱制：此指稱帝。

[26] 犧牛：祭祀用的純色牛。

[27] 鸞刀：祭祀割牲用的帶鈴刀。

[28] 求爲孤犢：《莊子·列御寇》：“或聘於莊子，莊子應其使曰：‘子見夫犧牛乎？衣以文繡，食以芻叔，及其牽而入於太廟，雖欲爲孤犢，其可得乎？’”

備東擊術，布襲取下邳，^[1]備還歸布。布遣備屯小沛。^[2]布自稱徐州刺史。^[3]^{〔一〕}術遣將紀靈等步騎三萬攻備，^[4]備求救于布。布諸將謂布曰：“將軍常欲殺備，今可假手於術。”布曰：“不然，術若破備，則北連太山諸將，^[5]吾爲在術圍中，不得不救也。”便嚴步兵千、騎二百，馳往赴備。靈等聞布至，皆斂兵不敢復攻。布於沛西南一里安屯，遣鈴下請靈等，^[6]靈等亦請布共飲食。^[7]布謂靈等曰：“玄德，布弟也。弟爲諸君所困，故來救之。布性不喜合鬪，^[8]但喜解鬪耳。”布令門候于營門中舉一隻戟，^[9]布言：“諸君觀布射戟小支，一發中者諸君當解去，不中可留決鬪。”布舉弓射戟，正中小支。諸將皆驚，言“將軍天威也！”明日復歡會，然後各罷。

〔一〕《英雄記》曰：布初入徐州，書與袁術。術報書曰：“昔董卓作亂，破壞王室，禍害術門戶，^[10]術舉兵關東，未能屠裂卓。將軍誅卓，送其頭首，爲術掃滅讎恥，使術明目于當世，死生不愧，其功一也。昔將金元休向兗州，^[11]甫詣（封部）〔封丘〕，^[12]爲曹操逆所拒破，^[13]流離迸走，幾至滅亡。將軍破兗州，術復明

目於遐邇，其功二也。術生年已來，不聞天下有劉備，備乃舉兵與術對戰；術憑將軍威靈，得以破備，其功三也。將軍有三大功在術，術雖不敏，奉以生死。將軍連年攻戰，軍糧苦少，今送米二十萬斛，^[14]迎逢道路，非直此止，當駱驛復致；若兵器戰具，它所乏少，大小唯命。”布得書大喜，遂造下邳。

《典略》曰：元休名尚，^[15]京兆人也。^[16]尚與同郡韋休甫、第五文休俱著名，^[17]號爲三休。尚，獻帝初爲兗州刺史，東之郡，^[18]而太祖已臨兗州。尚南依袁術。術僭號，欲以尚爲太尉，不敢顯言，私使人諷之，尚無屈意，術亦不敢彊也。建安初，尚逃還，爲術所害。其後尚喪與太傅馬日磾喪俱至京師，天子嘉尚忠烈，爲之咨嗟，詔百官弔祭，拜子瑋郎中，^[19]而日磾不與焉。

《英雄記》曰：布水陸東下，^[20]軍到下邳西四十里。備中郎將丹楊許耽夜遣司馬章誑來詣布，^[21]言“張益德與下邳相曹豹共爭，^[22]益德殺豹，^[23]城中大亂，不相信。丹楊兵有千人屯西白門城內，^[24]聞將軍來東，大小踊躍，如復更生。將軍兵向城西門，丹楊軍便開門內將軍矣”。布遂夜進，晨到城下。天明，丹楊兵悉開門內布兵。布于門上坐，步騎放火，大破益德兵，獲備妻子軍資及部曲將吏士家口。^[25]建安元年六月夜半時，^[26]布將河內郝萌反，將兵入布所治下邳府，詣廳事閣外，^[27]同聲大呼攻閣，閣堅不得入。布不知反者爲誰，直牽婦，科頭袒衣，^[28]相將從溷上排壁出，詣都督高順營，^[29]直排順門入。順問：“將軍有所隱不？”^[30]布言“河內兒聲”。順言“此郝萌也”。順即嚴兵入府，弓弩並射萌衆；萌衆亂走，天明還故營。萌將曹性反萌，與對戰，萌刺傷性，性斫萌一臂。順斫萌首，牀輿性，送詣布。布問性，言“萌受袁術謀”。“謀者悉誰？”性言“陳宮同謀”。時宮在坐上，面赤，傍人悉覺之。布以宮大將，不問也。性言“萌常以此問，性言呂將軍大將有神，不可擊也，不意萌狂惑不止”。布謂性曰：“卿健兒也！”善養視之。創愈，使安撫萌故營，領其衆。

[1] 下邳：縣名。治所在今江蘇睢寧縣西北。

[2] 小沛：即沛縣，治所在今江蘇沛縣東。胡三省云：“沛國治相縣，而沛自爲縣，屬沛國，時人謂沛縣爲小沛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一漢獻帝興平元年注）

[3] 徐州：刺史治所本在郯縣（今山東郯城縣北），東漢末移至下邳。

[4] 紀靈等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太平御覽》卷七四六引《英雄記》“等”字作“率”。

[5] 太山：即泰山，郡名。治所奉高縣，在今山東泰安市東。諸將：指泰山人臧霸、孫觀、吳敦、尹禮等。當時諸將在臧霸的統率下屯於開陽（今山東臨沂市北）。見本書《武帝紀》建安三年及《臧霸傳》。

[6] 鈴下：報警人員。胡三省云：“鈴下卒也。在鈴閣之下，有警至，則掣鈴以呼之，因以爲名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二漢獻帝建安元年注）請靈等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太平御覽》卷七四六引《英雄記》“等”下有“饗飲”二字。

[7] 共飲食：《後漢書·呂布傳》云：“布屯沛城外，遣人招備，并請靈等與共饗飲。”據此，共飲處在呂布屯兵地，並有劉備參與。

[8] 合鬪：促使戰鬥。

[9] 門候：官名。漢代，諸將軍軍營門皆置門候，負責警衛。戟：古代主要的五種兵器之一。戟是將戈的鈎、啄和矛的直刺功能結合爲一體的兵器。其鈎、啄部分稱爲援，直刺部分稱爲刺，並隨着時代的發展，其形制也有所變化。至西漢時，戟成了“卜”字形的鐵兵器，並且側出的小枝漸向上彎曲，東漢以後則變爲硬折向上，更增強了前刺的功能，而援的鈎、啄功能則逐漸消失。下面所說的“戟小支”，即戟的側出小枝。

[10] 禍害術門戶：袁紹起兵討董卓後，董卓殺袁術叔父隗及術兄基等二十餘人。（見《後漢書》卷四五《袁安附逢傳》）

[11] 兗州：刺史治所昌邑縣，在今山東金鄉縣西北。

[12] 封丘：各本作“封部”，錢大昭《辨疑》云：“‘封部’當從范書作‘封丘’。”校點本即從錢說改。今從之。封丘，縣名。治所在今河南封丘縣。

[13] 逆所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冊府元龜》卷四五三引無“逆”字。

[14] 斛：量器名。漢代以十斗爲一斛。

[15] 尚：盧弼《集解》據陶淵明《群輔錄》所引《三輔決錄》，謂“尚”當作“敞”，金敞字元休，杜陵（今陝西西安市東南）人。

[16] 京兆：即京兆尹。西漢在京都長安所在之郡置京兆尹，不稱郡。東漢都城雖在洛陽，而京兆尹之名仍不變，治所即長安，在今陝西西安市西北。

[17] 休甫：盧弼《集解》據陶淵明《群輔錄》所引《三輔決錄》，謂“休甫”當作“甫休”，方與“三休”之說合。

[18] 東之郡：錢大昭《辨疑》云：“‘郡’當作‘部’。”惠棟《後漢書補注》卷一七則云：“兗州刺史治山陽昌邑，所云之郡，謂之山陽郡也。”

[19] 郎中：官名。秩比三百石。東漢時，分隸五官、左、右三署中郎將，名義上備宿衛，實爲後備官吏人才。

[20] 布水陸東下：胡三省云：“布去年奔備，蓋屯於下邳之西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二漢獻帝建安元年注）

[21] 丹楊：郡名。東漢丹楊郡治所宛陵縣，在今安徽宣州市。章誑：同“章狂”，倉皇，慌張。

[22] 張益德：張飛字益德。下邳：王國名。治所下邳縣。相：官名。王國相，由朝廷直接委派，執掌王國行政大權，相當於郡太守，秩二千石。

[23] 益德殺豹：本書《先主傳》注引《英雄記》則云：“陶謙故將曹豹在下邳，張飛欲殺之。豹衆堅營自守，使人招呂布。布取

下邳，張飛敗走。”

[24] 西白門城內：百衲本、殿本、盧弼《集解》本均作“西白城門內”。趙一清《注補》云：“白門，下邳之城門，即布受擒於曹公處也，‘城’字誤在下。”梁章鉅《旁證》亦謂“城”字當在“門”字下。校點本即作“西白門城內”。今從之。

[25] 士家：兵家。漢末魏晉時期世代為兵之家。

[26] 建安：漢獻帝劉協年號（196—220）。

[27] 廳事：官府辦公的地方。 閤：門。

[28] 科頭：結髮不戴冠。胡三省云：“科頭，不冠露髻也。”（《通鑑》卷六二漢獻帝建安元年注） 袒衣：上身未穿衣。

[29] 都督：東漢末軍事長官或領兵將帥的官名，領兵多少和職權大小不定。

[30] 隱：吳金華《校詁》云：“謂揣度之也。《廣雅·釋詁一》：‘隱，度也。’”

術欲結布為援，乃為子索布女，布許之。術遣使韓胤以僭號議告布，并求迎婦。沛相陳珪恐術、布成婚，^[1]則徐、揚合從，^[2]將為國難，於是往說布曰：“曹公奉迎天子，輔讚國政，威靈命世，將征四海，將軍宜與協同策謀，圖太山之安。今與術結婚，受天下不義之名，必有累卵之危。”布亦怨術初不已受也，女已在塗，追還絕婚，械送韓胤，梟首許市。珪欲使子登詣太祖，布不肯遣。會使者至，拜布左將軍。布大喜，即聽登往，并令奉章謝恩。^{〔一〕}登見太祖，因陳布勇而無計，^[3]輕於去就，宜早圖之。太祖曰：“布，狼子野心，誠難久養，非卿莫能究其情也。”^[4]即增珪秩中二千石，^[5]拜登廣陵太守。^[6]臨別，太祖執登手曰：

“東方之事，便以相付。”令登陰合部衆以爲內應。

〔一〕《英雄記》曰：初，天子在河東，^{〔7〕}有手筆版書召布來迎。布軍無畜積，不能自致，遣使上書。朝廷以布爲平東將軍，^{〔8〕}封平陶侯。^{〔9〕}使人於山陽界亡失文字，太祖又手書厚加慰勞布，說起迎天子，當平定天下意，并詔書購捕公孫瓚、袁術、韓暹、楊奉等。布大喜，復遣使上書於天子曰：“臣本當迎大駕，知曹操忠孝，奉迎都許。臣前與操交兵，今操保傳陛下，臣爲外將，欲以兵自隨，恐有嫌疑，是以待罪徐州，進退未敢自寧。”答太祖曰：“布獲罪之人，分爲誅首，手命慰勞，厚見褒獎。重見購捕袁術等詔書，布當以命爲效。”太祖更遣奉車都尉王則爲使者，^{〔10〕}齎詔書，又封平東將軍印綬來拜布。太祖又手書與布曰：“山陽屯送將軍所失大封，國家無好金，孤自取家好金更相爲作印，國家無紫綬，^{〔11〕}自取所帶紫綬以籍心。^{〔12〕}將軍所使不良。袁術稱天子，將軍止之，^{〔13〕}而使不通章。朝廷信將軍，使復重上，以相明忠誠。”布乃遣登奉章謝恩，并以一好綬答太祖。

〔1〕沛：王國名。治所相縣，在今安徽濉溪縣西北。

〔2〕徐、揚：徐州與揚州。漢末，揚州刺史治所壽春，在今安徽壽縣。當時袁術在揚州，呂布在徐州，“徐、揚合從”，即謂袁術、呂布聯合。

〔3〕無計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一〇、《冊府元龜》卷九五二引“計”字俱作“謀”。

〔4〕莫能究其情：趙幼文《校箋》謂《冊府元龜》卷九五二引無“能”字，“情”下有“僞”字。

〔5〕中二千石：爲漢九卿之秩，而郡國守相之秩爲二千石。陳珪爲沛相，秩僅二千石，今增爲中二千石，則與九卿之秩同等。

〔6〕廣陵：郡名。東漢時治所廣陵縣，在今江蘇揚州市西北蜀